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承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Cams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2)

內幕消息 有關可能發行優先票據的條款清單

本公告乃由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的公告（「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條款清單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作為認購方的潛在投資者（「投資者」，連同本公司，統稱「訂約雙方」）簽訂了無法律約束力的條款清單（「條款清單」），據此，投資者擬認購及本公司擬發行（受雙方將簽訂的最終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規限）本金金額人民幣43,000,000元的優先票據（「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應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本貸款，除非與投資者另有書面協議。

根據條款清單，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同意就認購事項與投資者（作為認購人）進行獨家商議，因而本公司不得（直接或間接）就認購事項向任何第三方作出招徠，或與其討論、商議或簽立任何協議或條款清單，期限自條款清單日期起至訂約雙方

就認購事項簽訂正式協議(「正式協議」)日期止，而正式協議須由訂約雙方在簽立條款清單及投資者(作為認購人)已從本公司收到盡職審查文件後的21個工作日內或雙方同意的其他日期簽立。

除與保密、獨家、交易及相關費用及管轄法律及地區有關的規定外，條款清單本質上不具法律約束力，並在認購事項方面，對本公司或投資者不存在約束性承諾。倘認購事項落實進行，訂約雙方將簽訂正式協議，其中將納入相關條款及條件。倘訂約雙方已簽立正式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投資者資料

投資者為於馬紹爾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而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告日期，投資者已確認(i)本身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香港收購及合併守則)並非任何股份的持有人；及(ii)本身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並非與本集團任何股東一致行動。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應注意，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認購事項訂立任何最終協議，且無法保證本公司將就此達成任何最終協議。由於認購事項未必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暉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羅靜女士(已被暫停職務)及劉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景升先生及鄭屹磊先生。